

臺北市114年度高中職性別平等教育 「教師如何進行性別意識教學」議題融入課程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114年01月02日第10屆第4次性平大會會議通過

114年2月5日第1屆高中職工作會議會議通過

一、依據：

- (一) 臺北市 114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 臺北市政府 114 年度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 (三) 臺北市政府第 10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課程與教學小組」臺北市 113-115 年度課教小組推展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二、目標：

- (一) 協助教師了解12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議題核心素養、學習主題及實質內涵。
- (二) 協助培訓本市性平教育種子教師，充實本市教學師資人才庫。
- (三) 提升教師性別與素養議題融入教學活動之設計能力。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以下簡稱本局）
- (二) 承辦單位：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
- (三) 協辦單位：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小組。

四、實施內容：

- (一) 邀請專家學者從「教師如何進行性別意識教學」與「生理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與性別認同多樣性的尊重」探究課程融入各領域課程之可能性。
- (二) 辦理「教師如何進行性別意識教學」與「生理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與性別認同多樣性的尊重」，探討：
 - 1. 性別校園—新世代的性別教育。
 - 2. 生理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與性別認同多樣性的尊重
 - 3. 維護與捍衛自己的身體自主權，並尊重他人的身體自主權。
 - 4. 「性別與尊重」議題探究與討論。

五、研習對象：本市各公私立高級中學與職業學校至少指派1名師長參加，並核予公

假且課務派代，全程參與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

- (一) 本市各公私立高級中學與職業學校至少指派1名師長參加。
- (二) 擔任114年度性別平等宣導月「性別與尊重」議題探究小論文競賽指導師長。
- (三) 本市對研習議題有興趣之師長。

六、研習日期與時間：114年3月27日(四) 上午09:00-12:30。

七、活動流程：

活動時間	活動主題	主持 / 主講人
08：30-08：50	報到	幼華高中團隊
08：50~09：00	開幕式/研習課程介紹	幼華高中 施博惠校長
09：00~12：00	114年度性平教與融入課程分享 「教師如何進行性別意識教學」	講師：嚴祥鸞教授
12：00~12：30	綜合座談	教育局長官 施校長 專家學者

八、報名日期與方式：

- (一)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14年3月19日（星期三）下午4時截止。
- (二)本研習由各承辦學校負責開班報名事項，採網路報名，參加研習人員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http://insc.tp.edu.tw>）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
- (三)完成報名程序之人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應於研習前3日告悉承辦學校承辦人，並依程序辦理取消研習。

九、聯絡方式：

幼華高中學務處許懷白主任，聯絡電話：02-28921166分機221。

十、其他事項：

- (一) 如採實體研習，因承辦學校校園無法提供停車，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 (二) 配合各校門禁管理，請參加研習教師佩戴識別證。
- (三) 愛惜地球資源，響應環保政策，請自備環保杯、筷。

十一、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